

证券简称：恒誉环保

证券代码：688309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 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附件：《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8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4

 附件：《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5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7

 议案四：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8

 议案五：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6

 议案六：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7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9

 议案八：《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30

 议案九：《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1

 议案十：《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3

 事项十一：听取《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4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需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需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三、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在出席现场会议的预约登记日前或在会议登记时说明。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现场临时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临时要求发言的股东安排在登记发言的股东之后。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上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

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八、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九、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交通、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一）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14 点 30 分
- （二）会议地点：济南市市中区共青团路 25 号绿地普利中心 48 层
- （三）会议召集人：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四）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20 日至 2025 年 5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进行发言登记
- （二）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 （五）审议以下各项会议议案：
 -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议案四：《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议案五：《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议案六：《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议案七：《关于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议案八：《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

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十：《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事项十一：听取《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六）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提问

（七）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对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九）复会，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和决议

（十）见证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十一）签署会议文件

（十二）现场会议结束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4 年度工作报告，主要内容包括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和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思路。

报告全文详见议案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附件：《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附件：《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誉环保”或“公司”）董事会严格依法依规履职，坚决贯彻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认真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推动公司贯彻落实创新、发展、绿色、高效的企业理念，关注公司经营管理各项进展，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不断规范公司运营和优化管理，积极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一）公司主要经营业绩情况

2024 年公司总体经营指标呈全年现阶段性下降回稳态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493.9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4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42.1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0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83.4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4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20.76 万元。

（二）公司经营管理方面的主要工作

1、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持续推进创新与技术应用研究

技术创新与研发始终是公司赖以生存的生命线与持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的根本，有助于公司积极应对市场更加多元化需求与竞争的多样性挑战。2024 年度，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理念，持续研发创新，不断开发热裂解技术在有机废弃物领域的创新、应用、协同与整合，积极拓展热解技术应用领域，研发投入 1,029.26 万元，在研项目 12 个，各在研项目稳步推进。2024 年度，公司新增获得国内外授权专利 7 项，软件著作权 2 项，新申请专利 9 项。截至 2024 年底，公司在热裂解领域已拥有国内外专利技术 115 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37 项，并就 12 项技术在美国、加拿大、日本等国家和地区取得了 27 项国际专利。

2024 年，公司获得多项荣誉，公司荣获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被山东省生态环境厅认定为山东省首批“无废工厂”；公司产品“工业连续化有机废

弃物热裂解技术装备”入选国家工信部发布的“国家鼓励发展的重大环保技术装备目录(2023 年版)”；公司产品“工业连续化废轮胎(橡胶)热裂解资源化处置关键技术及装备”荣获国家工信部主办的 2024 金砖国家工业创新大赛“国际优秀奖”；公司产品“有机固体废弃物热裂解资源化处置关键技术及装备”入选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认定的 2023 年《中国好技术》、山东省生态环境保护促进会认定为 2023 年度山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装备、通过山东省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协会认定并评价：项目在有机固体废弃物热裂解资源化处置领域有创新，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产品“工业连续化有机废弃物热裂解装备”入选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认定的第一批“泉城好品”；公司产品“工业连续化废盐热裂解技术装备；工业连续化油污泥裂解生产线；工业连续化废轮胎裂解生产线；工业连续化废塑料裂解生产线；工业连续化危废裂解生产线”入选济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布的 2024 年济南优势工业产品目录。

2、持续在“设备+运营”双驱动模式下，运营板块稳定发展，逐步形成新态势。

公司秉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的阶段性发展方针，积极实施“设备+运营”的双驱动业务模式，通过对有机废弃物市场的相关调研与挖掘、客户需求的动态综合分析，产业协同的线性分析等方面，积极应对与推动技术创新与研发、业务拓展、运营板块等多个方面。年度内公司首个 B00 项目—恩施油基岩屑项目已经投产，设备处理能力、效果、能耗等均符合合同约定。浙江油漆渣 B00 项目也在稳步推进中，项目安装完毕进入设备调试阶段。控股合晟环保，正式进入废轮胎综合利用运营项目，将公司的技术优势和运营能力充分整合，发挥整体协同共同探索新市场机遇与技术应用需求的契合度，加速新技术与新产品的研发应用，以提供更加全面和高效的一体化整套解决方案，赋能公司可持续发展。

3、持续提高风险管理水平和财务管理能力

2024 年度，公司强化以“监督促治理”的理念，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识别与防范意识，持续推进内控优化工作，同时严格执行客户评审分级制度，加强对客户资信、客户经营情况的动态调查和了解，审慎控制信用额度，提高公司风险防范能力；持续加强对应收账款的跟踪和催收工作，提升财务管理能力，紧密结合业务

发展需求，密切关注利率波动，加强资金统筹协调，积极优化融资结构，动态调整融资计划，提升授信额度，为业务稳健开展提供有效资金支持。

4、持续加强公司治理，优化人才结构，不断提升公司效能

2024 年度，公司继续搭建年龄结构合理、专业能力匹配的管理队伍，引进高质量人才，持续打造适应快速发展与时代变化的可持续多元化的人才梯队。公司持续加强公司治理，从点到面，从部分到整体，从横向到纵向，全方位优化与升级企业整体效能，持续补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助力可持续发展。

二、2024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合规运作

2024 年度，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共计 24 次，共审议 107 个议案，全部议案均获全票通过，会议召开具体情况统计如下：

	董事会	股东大会	审计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合计
召开次数 (次)	6	5	6	3	4	24
议案数 (个)	48	28	20	5	6	107
审议情况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

（二）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通过现场工作、会谈沟通、阅读资料等方式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年度共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3 次，认真审议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利润分配方案、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进展等事项，并全部审议通过。

各独立董事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和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内容，充分运用各自的专业知识，发表自己的意见和建议，对公司多个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维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信息披露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披露公告 108 个。公告分为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两类，主要包括：年度报告、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三季度报告、年度业绩快报、关联交易、更换董事和财总、变更签字会计师、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召开业绩说明会、回复上交所监管问询函、202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股权激励相关、董监高换届、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现金管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选举新一届高管、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等事项。

具体披露公告情况统计如下：

分类	定期报告及相关		临时公告		合计
	定期报告	相关公告	回复问询相关	其他临时公告	
数量（个）	6	16	1	85	108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本年度公司共组织召开业绩说明会三次，分别为“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4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和“2025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报告期内，通过投资者专线电话、“e 互动”线上平台以及董秘邮箱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

三、2025 年度工作重点

2025 年国际整体局势复杂多变，时代环境充满更多不确定因素，环保行业进入一个更为现实与更具挑战的状态。在当前的形势下，公司董事会将坚定“环保、绿色、发展、高效”的发展理念，在国内外市场并行发展的前提下，持续深化与践行“设备+运营”的双驱动业务模式，进一步强化技术创新与研发，打造新质生产力，助力实现国内“双碳”和“双控”目标。公司将继续服务于全球高质量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战略，坚定认为公司主营业务具有长期成长机遇和空间，只有坚持长期主义，才能以长期确定性穿越阶段的不确定性。

公司董事会将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1、持续加强技术创新与研发

支持公司继续坚持技术研发，进行进一步的技术优化与升级，拓展多样化应用

领域，实现更为有效竞争优势的降本增效。在技术创新与研发的道路上，走向更加坚实、更具竞争力、更符合市场、客户与行业综合需求的发展方向，使企业能够保持更加可持续发展的稳定态势，能够创造更广阔价值与影响力。

2、加快业务与产业化整体发展，提升新质生产力，坚定可持续发展之路

坚定支持公司继续以热裂解技术为核心，在有机废弃物领域长期拓展、应用与发展，以“设备+运营”双驱动模式，对有机废弃物领域及市场进行相关调研与挖掘、客户需求的综合性分析，产业协同的线性分析等方面，不断拓展与开发热裂解技术在有机废弃物领域的技术创新、研发与应用，在以绿色、智能、高效、一体化整套解决方案的核心基础上实现环保与循环利用等多重价值的综合性能力为关键提升点，聚焦长期可持续发展，提升效能与质量，再次成为行业新质生产力代表。

3、持续提升公司整体治理能力与水平

公司将持续优化整体治理能力与水平，不断应对全球与国内经济环境带来的新机遇与新挑战。在对市场、客户与产业的综合性认识与分析的前提下，不断调整与完善公司发展方向与综合实力，借助坚实内核带动全面性持续化发展，实现稳中求进、进中求变、变中提质、质中求新，全面应对全球与国内经济环境带来的新机遇与新挑战。

4、继续完善信息化基础建设，坚持迈向数字化与智能化

推动公司以可持续性发展的重要纲领为指引，结合新时代环境下公司面对的各种挑战与机遇，构建更加具有现代化强劲能力与实力的运行模式，持续推进公司信息化应用与数字化升级，借助信息化手段有效提升管理管控手段，进一步优化业务流程，降低过程管理的成本，实现运营数据的实时分析与动态调整，形成“数据促分析，分析促改进，改进促发展”的良性内循环，有效增质，以此继续向数字化与智能化方向前进，使公司更具生命力与活力。

5、加强董事会建设，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

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紧密关注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变化，及时更新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公司三会运作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完善公司专门委员会运作机制，进一步发挥各委员建议、监督

职能；进一步完善独立董事工作机制，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便利，强化独立董事履职支撑；加强董事履职培训，提升董事会履职规范性和有效性，提升董事会决策水平，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体制建设。

6、重视公司价值维护，重视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董事会将督促公司依法合规地通过公告、投资者交流会、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电话、邮件等诸多种渠道与方式对企业的整体情况进行有效输出与广泛传播，与投资者进行及时联系与有效沟通，使投资者能够全面充分地了解公司实时成果与变化，持续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建立和巩固双方良好、和谐、价值、稳定且相互尊重的关系。

公司将在充分考虑公司经营业绩、资本运营计划、财务现金流状况等情况下积极回报股东，贯彻落实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建立长期、稳定、连续的分红机制，通过多种方式积极回馈投资者，保障投资者合法利益。

7、提升信披质量，持续重视内幕信息管理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透明度，使得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进一步重视内幕信息管理工作，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未对外披露的窗口期内，督促和监督全体董监高和知情人员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履行保密义务，严格遵守相关规定。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监事会成员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列席了本年度内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有效监督和审查了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对公司的合规运作进行了审查，特别是对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履行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保障了公司全体股东以及公司的合法权益。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议案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附件：《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附件：《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在过去的 2024 年，监事会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赋予的职责，恪尽职守，持续加强监督工作，对公司的决策程序、财务状况、经营活动及高管履职情况进行了全面、细致的监督，旨在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向各位股东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在 2024 年，监事会共召开六次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每次会议均形成了详实的会议决议，并及时向股东和监管机构进行了披露。在这些会议中，监事会审议了公司的定期报告、利润分配方案、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制度、股票激励计划等重要议案。通过对议案的深入讨论和分析，监事会提出了许多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为公司的稳健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监事会对公司经营管理的监督检查情况

（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监督

监事会高度重视公司的财务监督工作，定期审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密切关注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审查过程中，监事会重点关注了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经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财务法规的要求，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有效，财务工作规范有序。

（二）对公司重大决策的监督

监事会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的监督工作，对公司的投资决策、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了严格审查。在审查过程中，监事会重点关注了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以及决策事项对公司和股东利益的影响。

经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的重大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事项合理、可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监督

监事会持续关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对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了全面评估。在评估过程中，监事会重点关注了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有效性，以及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

经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能够有效防范经营风险，保障公司的规范运作。

（四）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监督

监事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日常监督，重点关注了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职业道德和勤勉尽责情况。

经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积极推动公司的业务发展，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行为。

三、2025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一）持续加强监督工作

在 2025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加强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决策、内部控制制度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提出改进建议，为公司的稳健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二）不断提升监督能力

监事会将加强自身建设，通过组织培训、学习交流等方式，不断提升监事会成员的业务水平和监督能力，确保监事会工作的专业性和有效性。

（三）积极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

监事会将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工作，与董事会、管理层密切配合，共同推动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治理水平的提升，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

四、结论

在 2024 年，监事会通过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未来的工作中，监事会将继续秉持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不断加强监督工作，提升监督能力，为公司的发展保驾护航，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 7 号——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等相关规则的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5]1648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变动比例
总资产	91,557.67	85,212.27	7.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3,775.74	72,545.25	1.70%
营业收入	15,493.95	16,391.56	-5.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42.16	1,814.68	-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83.44	1,510.28	-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20.76	1,334.61	688.30%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177	0.2268	-4.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8	2.53	减少 0.15 个百分点

二、 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结构

单位：万元

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额	同比变动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138.71	13,357.70	7,781.01	58.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9,616.72	16,025.17	-6,408.45	-39.99%

应收票据	857.69	2,912.65	-2,054.97	-70.55%
应收账款	2,807.74	6,053.28	-3,245.54	-53.62%
应收款项融资	44.82	188.95	-144.13	-76.28%
预付款项	314.57	371.81	-57.24	-15.39%
其他应收款	474.99	221.93	253.06	114.03%
存货	5,347.42	3,583.90	1,763.52	49.21%
合同资产	4,911.79	4,879.21	32.58	0.67%
其他流动资产	1,099.13	809.70	289.43	35.75%
流动资产合计	46,613.58	48,404.31	-1,790.73	-3.7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478.97	1,699.69	-220.72	-12.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	3,000.00	-	0.00%
投资性房地产	1,499.59	486.06	1,013.54	208.52%
固定资产	29,188.87	22,950.58	6,238.28	27.18%
在建工程	2,642.45	4,483.65	-1,841.20	-41.06%
使用权资产	339.44		339.44	/
无形资产	3,326.60	2,596.46	730.15	28.12%
商誉	1,642.44		1,642.44	/
长期待摊费用	50.65	81.19	-30.54	-37.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8.11	1,496.21	91.90	6.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6.95	14.12	172.83	1224.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840.07	36,807.96	8,032.11	21.82%
资产总计	91,557.67	85,212.27	6,345.40	7.45%

2024 年公司资产变动主要原因如下：

（1）货币资金较上期期末增加 7,781.01 万元，增长 58.25%。主要原因：期初应收账款本期回款增加，期初应收票据本期兑付增加，本期实现净利润，本期新增控股子公司货币资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较上期期末减少 6,408.45 万元，下降 39.99%。主要原因：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期末未赎回金额减少。

（3）应收票据较上期期末减少 2,054.97 万元，下降 70.55%。主要原因：本期到期兑付的票据金额大于本期收到的票据金额。

(4) 应收账款较上期期末减少 3,245.54 万元, 下降 53.62%。主要原因: 期初应收账款本期回款金额大于本期新增应收账款金额。

(5) 应收款项融资较上期期末减少 144.13 万元, 下降 76.28%。主要原因: 期末未背书信用等级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6) 预付款项较上期期末减少 57.24 万元, 下降 15.39%。主要原因: 本期购买货物及劳务交付金额大于按照合同约定付款进度支付的金额。

(7) 其他应收款较上期期末增加 253.06 万元, 增长 114.03%。主要原因: 本期新增控股子公司土地出让押金。

(8) 存货较上期期末增加 1,763.52 万元, 增长 49.21%。主要原因: 本期项目执行投入的未达到成本结转条件的合同履约成本增加及新增控股子公司存货。

(9) 其他流动资产较上期期末增加 289.43 万元, 增长 35.75%。主要原因: 期末待抵扣的进项税增加。

(10) 长期股权投资较上期期末减少 220.72 万元, 下降 12.99%。主要原因: 本期对联营企业的顺流交易抵消部分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11) 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分别较上期期末增加 1,013.54 万元、6,238.28 万元、730.15 万元, 分别增长 208.52%、27.18%、28.12%。主要原因: 均为本期新增控股子公司并表带来对应资产的增加。

(12) 在建工程较上期期末减少 1,841.20 万元, 下降 41.06%。主要原因: 本期部分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13) 本期新增使用权资产 339.44 万元。主要原因: 本期新增控股子公司长期经营租入资产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14) 本期新增商誉 1,642.44 万元。主要原因: 本期新增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

(15) 长期待摊费用较上期期末减少 30.54 万元, 下降 37.61%。主要原因: 长期待摊费用在本期摊销。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期期末增加 172.83 万元, 增长 1224.14%。主要原因: 本期预付的工程款及无形资产采购款增加。

2、负债结构

单位: 万元

负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额	同比变动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610.34	144.30	466.04	322.97%
应付账款	5,065.82	7,787.65	-2,721.83	-34.95%
预收款项	13.59	320.60	-307.01	-95.76%
合同负债	4,907.16	1,424.81	3,482.34	244.41%
应付职工薪酬	879.37	835.65	43.72	5.23%
应交税费	317.47	73.96	243.51	329.25%
其他应付款	3,215.82	68.06	3,147.76	4625.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08		64.08	/
其他流动负债	745.65	1,456.89	-711.25	-48.82%
流动负债合计	15,819.29	12,111.92	3,707.37	30.61%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250.48		250.48	/
递延收益	551.32	551.32	-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52	3.78	37.75	999.6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3.33	555.10	288.23	51.92%
负债合计	16,662.62	12,667.02	3,995.60	31.54%

2024 年公司负债变动主要原因如下：

（1）应付票据较上期期末增加 466.04 万元，增长 322.97%。主要原因：本期对供应商采用银行票据结算金额增加。

（2）应付账款较上期期末减少 2,721.83 万元，下降 34.95%。主要原因：期末暂估材料金额减少。

（3）预收账款较上期期末减少 307.01 万元，下降 95.76%。主要原因：期初预收合同定金在本期转为设备款。

（4）合同负债较上期期末增加 3,482.34 万元，增长 244.41%。主要原因：本期收到合同执行款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款项增加。

（5）应交税费较上期期末增加 243.51 万元，增长 329.25%。主要原因：期末计提的应交企业所得税金额增加。

（6）其他应付款较上期期末增加 3,147.76 万元，增长 4625.13%。主要原因：

本期新增控股子公司借入其小股东的借款本息形成的其他应付款增加。

(7) 本期新增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08 万元、新增租赁负债 250.48 万元。主要原因：本期新增控股子公司长期经营租入资产形成的租赁负债，其中未来 1 年内需支付的租赁费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 其他流动负债较上期期末减少 711.25 万元，下降 48.82%。主要原因：期末不能终止确认的已背书转让银行票据减少。

(9) 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期期末增加 37.75 万元，增长 999.60%。主要原因：本期新增控股子公司资产评估增值及确认使用权资产的税会差异形成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

3、所有者权益结构

单位：万元

所有者权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金额	同比变动
股东权益				
股本	8,001.07	8,001.07	-	0.00%
资本公积	45,172.43	45,100.35	72.08	0.16%
减：库存股	1,000.80	1,000.80	-	0.00%
专项储备	401.80	255.05	146.74	57.53%
盈余公积	2,627.84	2,473.93	153.91	6.22%
未分配利润	18,573.40	17,715.64	857.76	4.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3,775.74	72,545.25	1,230.49	1.70%
少数股东权益	1,119.31		1,119.31	/
股东权益合计	74,895.05	72,545.25	2,349.80	3.24%

2024 年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主要原因如下：

(1) 专项储备较上期期末增加 146.74 万元，增长 57.53%。主要原因：本期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计提并使用企业安全生产费用。

(2) 盈余公积及未分配利润分别增加 153.91 万元和 857.76 万元，分别增长 6.22%和 4.84%。主要原因：本期实现净利润并按规定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同时分配上期现金股利。

(3) 本期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一家控股子公司形成少数股东权益

1,119.31 万元。

(二) 经营成果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增减额	同比变动
一、营业总收入	15,493.95	16,391.56	-897.61	-5.48%
其中：营业收入	15,493.95	16,391.56	-897.61	-5.48%
二、营业总成本	13,421.07	11,794.87	1,626.20	13.79%
其中：营业成本	9,116.47	7,647.48	1,468.99	19.21%
税金及附加	289.88	222.62	67.26	30.21%
销售费用	895.34	978.81	-83.48	-8.53%
管理费用	2,332.35	1,981.10	351.24	17.73%
研发费用	1,029.26	1,240.26	-211.00	-17.01%
财务费用	-242.21	-275.40	33.19	/
加：其他收益	164.41	5.38	159.04	2957.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38	332.74	-281.36	-84.5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5	-34.31	25.85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2.26	-3,219.33	3,611.59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2.70	272.85	-1,235.55	-452.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5.99	5.33	200.66	3764.4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15.77	1,959.35	-43.58	-2.22%
加：营业外收入	42.66	56.06	-13.40	-23.90%
减：营业外支出	0.03	13.84	-13.81	-99.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58.40	2,001.57	-43.17	-2.16%
减：所得税费用	207.66	186.88	20.78	11.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0.74	1,814.68	-63.95	-3.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2.16	1,814.68	-72.53	-4.00%

2024年公司经营情况变动主要原因如下：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897.61万元，下降5.48%；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1,468.99万元，增长19.21%。主要原因：本期期初在手订单较去年同期略有下降，本期新增可执行订单大部分集中在下半年，本期新增控股子公司收入和成本，

但子公司毛利率较低。

（2）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67.26万元，增长30.21%。主要原因：本期应缴房产税金额增加。

（3）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83.48万元，下降8.53%。主要原因：本期发生的差旅费及销售佣金减少。

（4）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351.24万元，增长17.73%。主要原因：本期职工薪酬及固定资产折旧增加，新增股份支付。

（5）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211.00万元，下降17.01%。主要原因：本期研发领用的直接材料金额减少，合作研发金额减少。

（6）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159.04万元，增长2957.39%。主要原因：本期新增控股子公司收到的政府增值税即征即退补贴。

（7）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281.36万元，下降84.56%。主要原因：本期对联营企业产生的顺流交易冲减投资收益，本期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减少。

（8）信用减值损失（亏损以“-”号填列）较上年同期增加3,611.59万元。主要原因：本期应收账款回款增加及应收票据到期兑付增加导致计提减值准备减少。

（9）资产减值损失（亏损以“-”号填列）较上年同期减少1,235.55万元。主要原因：本期合同资产增加及期初合同资产账龄在本期延长导致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增加。

（10）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200.66万元，增长3764.46%。主要原因：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1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72.53万元，下降4%。主要原因：营业收入减少，营业总成本增加，投资收益减少，减值损失（亏损以“-”号填列）增加，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三、 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现金流量类别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减金额	同比变动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74.74	12,602.56	12,072.17	95.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53.98	11,267.95	2,886.03	25.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20.76	1,334.61	9,186.14	688.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545.97	90,354.64	-27,808.66	-30.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063.34	98,153.61	-33,090.27	-33.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7.37	-7,798.98	5,281.60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1.00	-	1,501.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9.14	587.57	1,711.57	291.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8.14	-587.57	-210.57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74.46	13.48	60.98	452.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79.71	-7,038.45	14,318.15	/

2024年公司现金流量变动主要原因如下：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9,186.14 万元。主要原因：期初应收账款本期回款增加，期初应收票据本期兑付增加，本期收到合同执行款项增加，新增控股子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本期新增控股子公司收到的政府增值税即征即退补贴。本期收到增值税出口退税金额增加，收回代垫款项金额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5,281.60 万元。主要原因：本期累计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支付的本金金额减少导致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10.57 万元。主要原因：本期新增控股子公司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形成的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人：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5]1648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421,581.98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5,390,750.79 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8 元（含税）。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80,010,733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609,46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987,311.67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归属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0.11%。

以上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战略，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更能较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健康发展、平稳运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2025 年度经营计划，结合近年来的经营业绩及生产能力，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合并报表口径，对 2025 年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预测，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如下：

一、预算编制的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4、公司 2025 年度销售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涉及的国内外市场无重大变动。
- 5、公司主要产品和原料的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不会有重大变化。
- 6、公司 2025 年度生产经营运作不会受诸如交通、能源、水电和原材料的严重短缺和成本中客观因素的巨大变动而产生的不利影响。
- 7、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信贷利率、税收政策以及外汇市场汇价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8、公司现行的生产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
- 9、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预算编制的原则

本公司预算编制遵循统筹兼顾的原则，将收入、成本、费用、投资等纳入预算体系，兼顾当期效益与未来发展。

三、2025 年度主要预算指标

2025 年公司预计营业收入 28,00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0 万元；研发投入 2,000 万元。

四、特别说明

本预算报告仅为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5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国家政策、市场需求状况等诸多因素，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07）。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八：《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天职国际”），具体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经过认真客观地审计工作，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过审核，认为天职国际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与所有股东的利益，建议公司继续聘任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并拟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与其签署相关协议并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九：《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经营规模、经营业绩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等情况，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姓 名	职 务	税前薪酬（万元）
牛斌	董事长、总经理	185.50
牛晓璐	董事、副总经理	56.85
杨景智	董事、副总经理	39.88
钟穗丽	董事、董事会秘书	8.61
王忠诚	董事、审计部负责人	46.68
周琛	董事、国际销售总监	46.68
彭立果	董事	5.00
彭应登	独立董事	10.00
姜宏青	独立董事	10.00
朱军	独立董事	12.00
李英	独立董事	2.26
汪斌	独立董事	2.26
刘萍	监事会主席	42.30
牛学超	职工监事	31.25
张海敏	监事	36.08

根据 2024 年董事、监事薪酬执行情况，2025 年度董事、监事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1、非独立董事：

根据公司在 2025 年度整体经营情况及经营成果的基础上，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全体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所属的具体职务、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薪酬由固定薪酬、绩效薪酬、年终奖金等构成。固定薪酬是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领取；绩效

薪酬、年终奖金等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规定领取。

2、独立董事津贴为 12 万元/年（含税），每半年度发放一次。

3、监事：公司监事领取与岗位相应的薪酬，由固定薪酬、绩效薪酬及年终奖金构成，固定薪酬是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领取，绩效薪酬及年终奖金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规定领取。

此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回避表决，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十：《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保证公司 2025 年业务顺利开展，公司及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2025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9.3 亿元的授信额度（含等值外币），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进口押汇、出口保理、商票贴现、供应链融资、贸易融资、低风险业务等。

同时，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担保，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融资需求，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0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事项十一：听取《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独立履行职责，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阅相关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审计机构等进行深层次、多方位沟通，深入了解公司经营管理、内部控制等重大事项的构建及完善状况，监督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朱军）》《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汪斌）》《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英）》《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姜宏青-已届满离任）》《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彭应登-已届满离任）》。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